

台灣 Pay X 三商餐飲

「美味 33 超絕 Pay」活動辦法

壹、活動名稱：台灣Pay X 三商餐飲「美味33超絕Pay」

貳、活動期間：109年6月1日起至109年8月31日止。

參、活動規劃

一、活動對象：

透過參與金融機構「行動銀行」APP 或「台灣行動支付」APP，於活動地點出示「台灣 Pay」付款條碼(金融卡/帳戶/信用卡)進行支付之用戶(以下簡稱用戶)。

二、活動地點：

三商餐飲集團旗下 7 個品牌(三商巧福、鮮五井、福勝亭、拿坡里、品川蘭、BANCO、拿坡里炸雞)全台約 305 家指定門市(適用門市詳見附表，如有異動以彰銀官網或各品牌官網為準，不另行通知)。

三、活動內容：

(一) 活動期間單筆交易結帳金額滿新臺幣(以下同) 200 元(含)以上即現折 33 元(單筆不累折)，每月回饋上限 55 萬元，為期 2 個月，總回饋上限為 110 萬元。

(二) 首月回饋未達月上限 55 萬元，餘額將併計加總予次月回饋上限；如首月已達回饋上限 55 萬元後，即暫停回饋並公告於彰化銀行官網，待次月起，重新起算月回饋限額 55 萬元。

(三) 前兩個月總回饋上限未達 110 萬元，活動截止日將延長 1 個月，餘額將併計加總予次月回饋上限。回饋現折達總回饋上限，本活動即告結束，並公告於彰化銀行官網。

四、參與金融機構：

(一) 信用卡：臺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彰化銀行、兆豐銀行及臺灣企銀。

(二) 金融卡/帳戶：透過「行動銀行」APP 或「台灣行動支付」APP 之參與機構如下，如有更新則以「台灣 Pay」官網(taiwanpay.com.tw)為準，不另行通知。

1. 「行動銀行」APP 之參與機構：臺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彰化銀行、高雄銀行、兆豐銀行、臺灣企銀、陽信商銀、淡水一信、台中二信、三信商銀、中華郵政(郵保鑰)、永豐銀行(豐錢包)、玉山銀行，計 16 家金融機構。

2. 「台灣行動支付」APP 之參與機構：臺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第一銀行、華南銀行、彰化銀行、上海商銀、兆豐銀行、臺灣企銀、新光銀行、基隆一信、基隆二信、淡水一信、新竹一信、彰化六信、花蓮二信、中華郵政、日盛銀行、南農中心，計 19 家發卡機構。

五、活動限制：

本活動用戶結帳金額，以門市計算金額為準，若因付款失敗、交易取

消、退貨，該筆交易金額將不列入折扣計算。

肆、注意事項

- 一、活動期間，信用卡正附卡有強制停用、申請停用、掛失不補發、逾期繳款、到期不續卡者、取消交易或依信用卡約定條款強制停止信用卡持卡人使用信用卡情形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與活動資格。
- 二、有非可歸責於主、協辦單位之事由致活動方式變更，主、協辦單位保留活動修改、取消之權利，並依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第 19 條規範辦理。
- 三、彰化銀行與財金公司並未介入商品、服務之提供或交付、或商品服務瑕疵等買賣之實體關係，相關商品退換貨事宜，用戶應洽門市尋求解決。
- 四、主、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交易成功與否等，保有審查之權利，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主、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並得追回折扣回饋金額或請求損害賠償。
- 五、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皆以主、協辦單位或發卡機構之電腦系統與時間為準。
- 六、對於以偽造、詐欺、冒名或拆單等不正當方式意圖受領折扣之用戶，經查證屬實者，主、協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並得保留法律追訴權。
- 七、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主、協辦單位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且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 八、其它未盡事宜應以主、協辦單位活動訊息頁面為準。主、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無須另行通知。
- 九、主辦單位：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協辦單位：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連絡電話：彰化銀行客服專線(02)412-2222
三商餐飲客服專線 0800-076-666

謹慎理財 信用無價

各金融機構信用卡循環利率，預借現金手續費或其他相關費用等，悉依各金融機構網站公告。